

收文編號：1070006704

議案編號：10706120710090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07年11月7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100 號之 2529

案由：中央研究院函，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決議(十三)藉由網路資源共享、架構資訊更便捷基礎上達到培養人才目標之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中央研究院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主計字第 10705045641 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,附件一

主旨：檢陳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第 13 項，請本院藉由網路資源共享、架構資訊更便捷基礎上達到培養人才目標之書面報告 1 份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中華民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決議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、立法委員何欣純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思瑤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柯志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高金素梅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高潞·以用·巴麟刺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張廖萬堅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許智傑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亭妃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學聖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蔡培慧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蔣乃辛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蘇巧慧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李麗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鍾佳濱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洪慈庸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國書國會辦公室、本院主計室、秘書長室一國會、秘書處（均含附件）

有關 大院審查本院單位預算歲出部分決議「中央研究院係世界級重量學術研究機構，查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歷來關心中研院之會議資料分享、影音上網、重點摘錄等網路資源做到公開、快速、透明，俾利現今多元學習方式，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、自學等；中研院網站現有「影音服務」、「學術走入社會通俗演講」、「台灣地震數位知識庫」、「講座」等辦理成效卓著，惟對中央研究院網頁簡介所述「開發新的科學知識、培育更多年輕優秀的人才」有更深期待，爰要求中央研究院藉由網路資源共享、架構資訊更便捷基礎上達到培養人才之目標於6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。」本院說明如下：

一、有關透過各項網路宣傳平台展現研究成果，鼓勵研究人員並吸引各界人才關注，重點如下：

(一) 本院網頁：公告本院正式資訊，提供文字簡潔、內容詳盡之資訊給院內外各界參考。其中包含研究成果、會議活動、學術榮譽、學術行政、院務訊息等消息，提供有興趣的民眾參考利用。

(二) 研之有物：

1. 為推廣科學普及，本院於106年成立「研之有物」網站及臉書，將專業的學術研究，以平易近人的筆觸與社會大眾直接連結。截至今(107)年5月共已發表107篇文章，平均每月刊登約8篇；網站瀏覽量累計超過83萬次、臉書點閱次數累計超過31萬次，並有數十篇文章獲其他網路平台及媒體轉載。下半年起更將推出英文版網頁，擴大推廣。
2. 此外，「研之有物」的文章均採用創用CC規範，基於分享與尊重，皆可按該授權條款自由使用，透過各大網路平台轉載分享，可讓文章更容易且合法地推廣予更多年輕優秀的人才。

(三) 中研院訊（原週報、電子報）：

1. 本院《週報》於民國 73 年創刊，並分別於 94 年及 96 年發行中、英文電子報，為院內重要媒體平台及同仁溝通橋梁，每週四出刊，印製量約 500 份，電子報訂閱數已逾五千筆。
2. 因應數位時代潮流，將於本年 6 月改版，改版後介面更友善、符合大眾所需，以達到廣為傳播之效。

(四) 臉書：本院於 105 年 10 月開設臉書粉絲專業，適時分享本院重大新聞、研究成果、會議活動或本院網路資源，並與粉絲互動，期能透過社群媒體將本院成果及資訊更廣泛的傳播。

(五) Youtube：為擴大本院科普演講之推廣範圍，本院並於 105 年 9 月於 Youtube 開設「中央研究院影音專區」頻道，並與科技部「科技大觀園」合作，定期轉載上架之故院長講座及知識饗宴影片，以讓更多民眾透過各類平台獲取科普知識。於本院臉書上傳之直播影片，觀賞次數也均高達數千次之多

二、本院各研究所、中心所舉辦予大學或高中生參與之實習、營隊資訊，及研究人員徵才等訊息，亦將透過新媒體管道露出，以達培養人才之目標。

三、本院除透過上述於新媒體之展現，持續共享科普知識外，也陸續與其他政府機關分享科普推廣經驗與交流，如科技部、外交部等，以加深推廣之成效、培育更多年輕優秀的人才。

立法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第 8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